



---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4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第一委员会的报告****报告员**：埃尔维纳·尤苏法伊女士（阿尔巴尼亚）**一. 引言**

1. 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项目按照大会 2004 年 12 月 3 日第 59/110 号决议列入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2. 大会 2005 年 9 月 20 日第 17 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该项目列入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3. 第一委员会在 2005 年 9 月 29 日第 1 次会议上，决定就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即项目 85 至 105，举行一般性辩论。10 月 3 日至 7 日第 2 至第 7 次会议对这些项目进行了一般性辩论（见 A/C.1/60/PV.2-7）。10 月 10 日至 14 日和 17 日至 21 日第 8 至 17 次会议就这些项目进行了主题讨论，并介绍和审议了决议草案（见 A/C.1/60/PV.8-17）。10 月 24 日至 26 日、28 日和 31 日以及 11 月 1 日第 18 至第 23 次会议对所有决议草案采取了行动（见 A/C.1/60/PV.18-23）。
4. 在本项目下没有提出供审议的文件。



## 二. 决议草案 A/C. 1/60/L. 33 和 Rev. 1 的审议经过

5. 在 10 月 12 日第 10 次会议上，匈牙利代表介绍了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决议草案 (A/C. 1/60/L. 33)。
6. 10 月 28 日第 21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匈牙利提出的订正决议草案 (A/C. 1/60/L. 33/Rev. 1)。
7. 同次会议上，委员会秘书宣读了秘书长关于决议草案 A/C. 1/60/L. 33/Rev. 1 所涉财政问题的说明。
8. 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1/60/L. 33/Rev. 1 (见第 9 段)。

### 三.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9.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彻底和有效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各项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sup>1</sup> 已有一百五十五个缔约国，其中包括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常任理事国，

铭记大会曾呼吁公约所有缔约国参与执行各次审议大会提出的建议，包括交换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三次审议大会的《最后宣言》<sup>2</sup> 中议定的资料和数据，并且每年至迟在 4 月 15 日遵循标准化程序向秘书长提供这种资料和数据，

欢迎第四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sup>3</sup> 重申依照公约第一条的规定，有效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

回顾第五次审议大会作出决定，自 2003 年起直到第六次审议大会举行三次为期各一周的缔约国年度会议，并举行一次为期两周的专家会议开展每一次缔约国会议的筹备工作，<sup>4</sup>

又回顾第五次审议大会作出的决定，即第六次审议大会将于 2006 年在日内瓦举行，之前将举行筹备委员会会议，<sup>5</sup>

1. 满意地注意到《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sup>1</sup> 缔约国的数目增加，再次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签署国迅速予以批准，并呼吁尚未签署公约的国家尽早成为缔约国，从而有助于实现公约的普遍加入；

<sup>1</sup> 第 2826 (XXVI) 号决议，附件。

<sup>2</sup> BWC/CONF. III/23，第二部分。

<sup>3</sup> BWC/CONF. IV/9，第二部分。

<sup>4</sup> 见 BWC/CONF. V/17，第 18 段。

<sup>5</sup> 同上，第 20 段。

2. **欢迎**迄今为止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并再次呼吁所有缔约国参加交换公约缔约国第三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sup>2</sup> 中议定的资料和数据；

3. **回顾**第五次审议大会作出的讨论并推动共同理解及采取有效行动的决定：<sup>4</sup> 2003 年的两项议题是采取必要的国家措施，落实《公约》中规定的各项禁止，包括制订刑事法规，以及设立国家机制建立和维持对病原性微生物和毒素的保障和监督；2004 年的两项议题是加强国际能力，以便应对并调查涉嫌使用生物或毒素武器的事件或可疑的疾病爆发事件并减轻所造成的影响，以及加强和扩大国家机构和国际机构在侦察、发现、诊断和防治影响人类和动植物的传染疾病方面所作的努力及现有机制；2005 年的议题是科学家行为守则的内容、颁布和通过；并吁请公约缔约国参与决定的执行；

4. **欢迎**缔约国踊跃参加迄今的缔约国会议和专家会议，以及所进行的建设性和有益的信息交流，又欢迎讨论并推动对商定议题的共同理解和有效行动；

5. **注意到**按照第五次审议大会作出的决定，<sup>5</sup> 第六次审议大会将于 2006 年在日内瓦举行，会议日期将由向公约所有缔约国开放的筹备委员会正式商定，筹备委员会将于 2006 年 4 月 24 日开始的一周在日内瓦举行会议；

6. **请**秘书长继续向公约保存国政府提供必要的协助，并提供为执行各次审议大会的决定和建议而可能需要的服务，包括向缔约国年度会议和专家会议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并向第六次审议大会及其筹备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可能需要的服务；

7. **决定**将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